杭政服函〔2023〕116号

杭锦旗政务服务局关于调整

杭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人力资源和

社会保障局及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权责清单的函

各相关部门：

 为进一步健全完善权责清单制度，推动政府职能转变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，根据法律、法规“立改废”和部门相关职能职责划转情况，对杭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权责清单予以调整，相关部门要认真做好本次调整的行政权力事项落实和衔接工作。对取消的事项，一律不得再实施或者变相实施，并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18号）要求，制定切实有效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避免出现管理真空，确保权力运行规范有序。

附件：杭锦旗行政权力取消新增事项清单

 杭锦旗政务服务局

 2023年10月23日